

宁波拓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 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宁波拓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22年1月20日9时在公司总部C-105会议室以现场会议结合通讯会议的方式召开，公司董秘办已于2022年1月10日以通讯方式发出会议通知。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邬建树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八名，实际出席董事八名，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以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规定，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为进一步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公司拟修订章程。具体修订条款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拓普集团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公告》、《拓普集团公司章程（2022年1月修订）》。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因公司章程修订，公司拟同步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具体修订条款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拓普集团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公告》、《拓普集团董事会议事规则（2022年1月修订）》。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增选公司董事的议案》

公司拟增选王伟玮先生为公司董事。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拓普集团关于增选公司董事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提请于 2022 年 2 月 10 日召开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拓普集团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上述议案（一）、（二）、（三）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独立董事对议案（三）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拓普集团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宁波拓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1 月 21 日